类别：A

签发人：周东宏

横公段函（2018）7号

对区一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0号建议的复函

曹宇飞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处理我区骨干道路积雪的建议》（第20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段对辖养的204省道加强预防性和季节性养护，遇突发性道路灾害，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成立水毁抢险、除雪保畅应急队伍，实施抢险保畅，确保道路畅通。

横山公路管理段

2018年8月7日

（联系人：杨涛，电话：0912-7611044）

（抄送：区人大党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区政府督查室）